

南翔镇2023年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关于2023年嘉定区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的实施意见》(嘉教〔2023〕11号)、《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关于来沪人员随迁子女在嘉定区就读幼儿园实施积分管理的规定》(嘉教〔2019〕7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南翔镇实际,现就本镇2023年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招生对象和条件

(一) 小班新生

招收年满3周岁(2019年9月1日—2020年8月31日出生),身体健康(无慢性传染病),身心发育指标达到同龄儿童基本水平,能独立参加集体活动的适龄幼儿。入园条件排序如下:

1. 人户一致的适龄幼儿

本镇户籍的适龄幼儿,户口簿户主为幼儿本人或其直系亲属(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且持有与户口簿地址相应的住宅类房产证或农村自有宅基地证(以下简称房地产证),产权人为幼儿本人或其直系亲属,相关证件须在2023年4月30日之前办理完成,经本镇验证通过后,可优先就近安排入园。

2. 本镇集体或社区公共户籍的适龄幼儿

登记在本镇的集体或社区公共户籍适龄幼儿,证件须在2023年4月30日之前办理完成,经本镇验证通过后,由南翔镇教委视实际资源统筹入园。

3. 配住本镇廉租房的本市户籍适龄幼儿

配住本镇廉租房的适龄幼儿,租赁人仅为幼儿本人或其父母,廉租房相关材料证明、户口簿等须在2023年4月30日之前办理完成,经本镇验证通过后,由南翔镇教委视实际资源统筹入园。

4. 人户分离的本市户籍适龄幼儿

①本区户籍的适龄幼儿,确有困难不能在户籍地入园,选择在本镇申请入园的,须持有本镇区域内房地产证,产权人仅为幼儿本人或其直系亲属。

②本市外区户籍的适龄幼儿,确有困难不能在户籍地入园,选择在本镇申请入园的,须持有本镇区域内房地产证,产权人仅为幼儿本人或其父母(含幼儿同胞)。

相关证件须在2023年4月30日之前办理完成,经本镇验证通过后,由南翔镇教委视实际资源统筹入园。

南翔镇户籍幼儿在本镇就读不接受“人户分离”申请,按家长报名时选择的就读意愿(户籍地或居住地入园),相匹配的有效房地产证地址分配入园。

5. 非本市户籍及外籍适龄幼儿

申请在本镇就读幼儿园的非本市户籍及外籍适龄幼儿,父母一方须持有效期内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凭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护照、或本区户籍证明等,相关证件须在2023年4月30日之前办理完成。同时须按照随迁子女积分规定要求,根据父母一方在本区合法稳定就业、合法稳定居住等情况,完成各指标项目积分的网上填报。南翔镇通过幼儿监护人网上自主评分与管理部门线上验证相结合的方式,采集相关数据,根据区域实际资源情况,按积分依证、依次统筹入园。未达相应南翔镇入园积分分数线的适龄幼儿,可自愿选择就读民办幼儿园。

(二) 托班新生

本镇招收满24个月(2020年9月1日—2021年8月31日出生),身体健康(无慢性传染病),身心发育指标达到同龄儿童基本水平,能独立参加集体活动,且有意愿就读托班的本镇人户一致适龄幼儿。

2023年本镇开设托班的公办幼儿园为:南翔幼儿园、新翔幼儿园、古猗幼儿园、浩翔幼儿园、云翔幼儿园、博翔幼儿园、上师大附属嘉定幼儿园;开设托班的民办幼儿园为:马荣金地格林幼儿园。

(三) 插班转园幼儿

上一年度确因身体状况等特殊原因未入园或确需在本镇申请中大班插班转园的适龄幼儿,身体健康(无慢性传染病),身心发育指标达到同龄儿童基本水平,能独立参加集体活动。入园条件排序参照小班新生,南翔镇各公办幼儿园之间不予转园。

(四) 特殊幼儿

本镇户籍特殊幼儿凭三甲医院出具的儿童发展评估报告,确能坚持独立参加集体活动,可安排至普通幼儿园随班就读。监护人有义务配合幼儿园要求,提供真实的儿童发展评估报告。中、重度残障幼儿可持相关证明材料至嘉定区成佳学校报名,具体要求按学校规定执行,咨询电话:59532151。

二、登记、报名、验证、录取途径和方式

(一) 小班新生

1. 网上登记

4月20日—27日,凡符合本镇招生对象和相关条件,有意愿在本镇申请就读幼儿园小班的适龄幼儿监护人,须通过“上海市适龄幼儿入园信息登记系统”进行统一的信息登记,方式: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进入“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专栏填写信息,获取《上海市适龄幼儿入园信息登记表》和登记编号,作为幼儿进行区级入园报名和验证的凭证。同时,可点击“嘉定区”查询本区相关招生政策。

2. 网上报名

5月8日—12日,完成信息登记的小班适龄幼儿监护人,凭登记编号,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进入“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专栏,点击“各区报名”,选择“嘉定区”,补充信息完成报名。每名幼儿就读意愿须在户籍地与居住地之间二选一。

本区3所市(区)示范性幼儿园(嘉定区实验幼儿园、嘉定新城实验幼儿园、嘉定区中福会新城幼儿园)面向全区招生,详见各幼儿园招生简章,每名符合条件的幼儿限报1所,也可以不选。非本市户籍幼儿监护人(含港澳台及外籍幼儿)还须同步完成《嘉定区来沪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就读幼儿园积分表》。

5月12日为本区幼儿园入园报名截止日,之后不可更改信息,监护人可通过短信及平台获取招生相关信息。

确因家庭困难等原因,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登记、报名的小班适龄幼儿监护人,可带齐材料,于5月8日—12日至南翔镇古猗园路737号B楼二层200室办理信息补登记;6月5日—7日至上述地址办理补报名。补报名成功的本镇户籍幼儿纳入统筹对象,由南翔镇教委根据资源情况统筹分配;补报名成功的非本镇户籍幼儿可自愿选择民办幼儿园申请就读。

补登记需提供材料:幼儿户籍证明、幼儿出生证、幼儿预防接种证明、本镇房地产或房屋租赁证明、父母结婚证等原件。补报名需提供材料:幼儿户籍证明、幼儿出生证、幼儿预防接种证明、本镇房地产或房屋租赁证明、父母结婚证、《2023年上海市适龄幼儿入园信息登记表》等原件;非本市户籍幼儿监护人还须根据“随迁子女积分规定”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原件;港澳台、外籍幼儿监护人还须提供护照、港澳台通行证或居住证等材料原件。“随申办”移动端或上海“一网通办”网站中的电子证照与纸质证件具同等效力。

未完成“市登记系统”信息登记和嘉定区报名的对象,不得入园分配。

3. 网上验证

5月15日,本区3所市(区)示范性幼儿园(嘉定区实验幼儿园、嘉定新城实验幼儿园、嘉定区中福会新城幼儿园)完成网上验证,监护人可通过短

信或登录平台获取验证情况。

5月31日,本镇完成网上验证,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验证情况。

4. 录取通知

5月19日,本区3所市(区)示范性幼儿园(嘉定区实验幼儿园、嘉定新城实验幼儿园、嘉定区中福会新城幼儿园)完成小班新生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6月30日,公办幼儿园完成小班新生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7月10日,民办幼儿园完成小班新生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7月15日,各幼儿园小班新生录取通知书发送并确认完毕。

(二) 托班新生

5月8日—12日,凡本镇人户一致、符合招生对象和相关条件,有意愿在本镇申请就读公办幼儿园托班的适龄幼儿监护人,须完成网上登记与报名。

方式一: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进入“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专栏,点击“各区报名”,选择“嘉定区”进行操作。

方式二: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选择“政务服务”,切换至“嘉定区”,进入“2023年嘉定区适龄幼儿入园”专栏,或“随申办”移动端首页搜索“嘉定旗舰店”,进入“2023年嘉定区适龄幼儿入园”专栏,选择“托班新生”报名窗口,完成信息登记与报名。

同时,监护人需要上传幼儿和监护人的户籍证明、房地产证等相关材料的原件照片或“一网通办”电子证照,经南翔镇教委验证后,视公办幼儿园托班实际资源情况、就近安排入园。当符合条件的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数时,按照幼儿出生日期排序,优先录取年龄较大的幼儿,直至额满为止。

未完成网上登记和报名的托班对象,公办幼儿园不得入园分配。选择民办幼儿园托班的无需网上登记与报名,可自愿选择民办幼儿园申请入托。

7月18日前,本镇完成托班幼儿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7月20日前,托班录取通知书发送并确认完毕。

(三) 插班转园幼儿

5月8日—12日,凡符合本镇招生对象和相关条件,上一年度确因身体状况等特殊原因未入园或确需在本镇申请中大班插班转园的适龄幼儿监护人,须完成网上登记与报名。

方式一: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进入“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专栏,点击“各区报名”,选择“嘉定区”进行操作。

方式二: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选择“政务服务”,切换至“嘉定区”,进入“2023年嘉定区适龄幼儿入园”专栏,或“随申办”移动端首页搜索“嘉定旗舰店”,进入“2023年嘉定区适龄幼儿入园”专栏,选择“插班转园”报名窗口,完成信息登记与报名。

同时,监护人需要上传幼儿和监护人的户籍证明、房地产证等相关材料的原件照片或“一网通办”电子证照,经南翔镇教委验证后,在公办幼儿园有班额的前提下,按幼儿条件依次排序录取。监护人也可自愿选择有学额的民办幼儿园入园。

符合插班条件的幼儿均为统筹对象。未完成网上登记和报名的对象,

附件1:

2023年南翔镇幼儿园招生入园工作日程安排表

日 期	内 容
4月12日	公布《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3年本市学前教育阶段适龄幼儿入园工作的通知》。
4月14日	公布本区招生工作实施意见。
4月14日—19日	有意愿的幼儿园可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开展园所开放日活动。
4月17日	公布本镇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4月20日—27日	小班新生监护人登录“市登记系统”完成信息登记,方式: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进入“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专栏。
5月8日—12日	1.小班新生监护人完成网上报名,托班和中大班插班转园幼儿监护人完成网上登记和报名。 方式一: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进入“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3年适龄幼儿入园”专栏,点击“各区报名”,选择“嘉定区”进行操作。 方式二: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址:https://zwdt.sh.gov.cn),选择“政务服务”,切换至“嘉定区”,进入“2023年嘉定区适龄幼儿入园”专栏,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搜索“嘉定旗舰店”,进入“2023年嘉定区适龄幼儿入园”专栏进行操作。 2.未在4月27日前完成“市登记系统”信息登记的小班新生监护人,带齐材料至本镇指定地点办理补登记。
5月15日	嘉定区实验幼儿园、嘉定新城实验幼儿园和嘉定区中福会新城幼儿园三所幼儿园完成网上验证,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验证情况。
5月19日	嘉定区实验幼儿园、嘉定新城实验幼儿园和嘉定区中福会新城幼儿园完成小班新生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5月31日	本镇完成网上验证,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验证情况。
6月5日—7日	未在5月12日前完成本区报名的小班新生监护人,带齐材料至本镇指定地点办理补报名(补报名成功的本区户籍幼儿全部为统筹对象)
6月30日	完成公办幼儿园小班新生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7月10日	完成民办幼儿园小班新生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7月15日前	各幼儿园小班新生录取通知书发送并确认完毕。
7月18日前	完成本镇公办幼儿园托班和中大班插班转园幼儿录取工作,监护人可通过短信或登录平台获取录取情况。
7月20日前	各幼儿园托班和中大班插班转园幼儿录取通知书发送并确认完毕。

附件2:

2023年南翔镇服务办理点			
街 镇	服务办理点地址	咨询电话	办理时间和服务内容
南翔镇	南翔镇教委服务办理点 (古猗园路737号B楼二层200室)	59121044 69975606	办理时间 5月8日—12日 上午8:30—11:00 下午13:30—16:30
			6月5日—7日 上午8:30—11:00 下午13:30—16:30
			服务内容 小班新生幼儿入园 补登记、补报名